補校的前世今生

謝金榮



中華民國補習教育的起源,最早應當為清末所推行的【識字教育】,宣統元年頒布「簡易識字學塾章程」後,各地紛紛設立【識字學塾】(中國教育學會,1973),直到北伐成功後,於民國十八年頒布「民眾學校辦法大綱」,才確立國民政府時期識字教育的正規制度。同時,義務教育與補習教育合而於一校的制度,也是從當時沿用至今。民國二十九年頒布的「國民教育實施綱領」,規定國民學校應辦理失學民眾補習教育、【失學民眾補習教育】從此取代【識字教育】。民國三十四年抗戰勝利後,頒布「國民學校民教部與民眾學校整合為【民眾補習班】,繼續推動失學民眾補習教育,【民眾補習班】中四謂是國小補校之前身,民國五十七年九月推動九年國民義務教育,國內補校也延升至國民中學。直到民國內計一六年公布「補習教育法」,我國國民補習教育體系才宣告完成,【國民補習教育】正式取代【失學民眾補習教育】。從此開始,國民補習教育、我國國民補習教育】正式取代【失學民眾補習教育】。從此開始,國民補習教育、我國國民的識字率也逐年提升,就讀國小補校,也是失學民眾獲得最基本國小學歷的最佳途徑。

內壢國小附設補校也大約在70年代左右開設。當時有分初級部及高級部。時任校長為<u>鄧碧賢</u>,教務主任<u>黃榮和</u>,學籍股長<u>鍾阿圳</u>,級任導師則為<u>羅靜民</u>老師、<u>羅教貴</u>老師、<u>郭達淳</u>老師、<u>彭文德</u>老師和<u>陳溪源</u>老師等人。

當時除週日外,每日皆需進行兩節各四十分鐘的課程,後為考慮減少學生舟車往返的辛勞,改為星期一、三、五隔日晚間上課,每週上課三天,每天以四節為原則。學校亦得視實際需要增開課程,每週可調增至上課四天。課程編制以讀、寫、算……等基本能力之培養,生活與品德為教育中心。教學內容採用教育部部編教材,國語包含注音符號勺欠口、會話、閱讀、作文、寫字及書法。數學包含計算、應用,現代生活包含臺灣在地文化及生活、道德、公民知識、生涯規劃等。音樂體育包

含唱歌、舞蹈、樂器吹奏、球類等。為適應學生個別差異,學校得視學生需要、地區特性、師資設備等條件,彈性增開選修課程,包括家庭生活、健康生活、消費知識、環境保護、法律常識……等課程。教師亦可根據補校成人學生之個別差異、興趣與社會發展和學習實際生活所需自編適用教材,並可結合社區資源,如圖書館、博物館、藝術館、社教館、文化中心、專業人士……等進行教學活動。

後來,教育部社教司長何進財博士上任,他是出身於<u>嘉義新港</u>的農家子弟,由於幼年家中貧困,全靠父母、兄弟姊妹,種田賣菜維持生計,為了報答從小到大在家務農支援他一路攻讀博士的哥哥、姊姊,更感念自己能有今天這個職位,全歸功於他們無私的付出,所以,非常積極推動補校教育,供失學民眾能有機會再受教育,規定全國每一鄉鎮都至少要有一所學校,供失學民眾就讀,並在他的大力推廣之下,全國補校達到鼎盛時期。

內壢國小附設補校也曾達到六班的高峰期。這時期來就讀補校的同 學大部分是小時候家庭環境不好,給人當養女,或是給人當長工。每天 要留在家中幫忙放牛、洗衣服、除草、撿柴……等工作,生活非常艱苦。 有一個七、八十歲的同學說:她當童養媳時,受到養母的虐待,生活苦不 堪言,已到無法可忍的地步,然後,就偷跑回親生的父母娘家。本想, 可以得到溫暖安慰或收留,但是,當時的社會觀念,送給人家,就是別 人的,要她再回去養母家,她只能每天以淚洗面,過著無奈的生活;有 時候,她想寫封信訴苦,但不識字怎麼寫,她很苦惱,只好用書的,書 不清楚的,就一個字、一個字的去問人家,碰到人家很忙的時候,心裡 也會覺得難過與不好意思,總是去打擾人家,因此即便年紀已經七、八 十歲,她還是堅持要來讀書。剛開始連筆都拿不穩,手一直抖,筆芯一 · 直斷,一個字都組合不起來,總是會落掉筆書,教過的字很快又忘記; 但她不灰心,一筆一書慢慢寫,一字一句慢慢記,經過不斷地努力,最 後,她能閱讀文章,也能寫出一手好字,並且可以和家人溝通。她這堅 决的心,永不放棄的精神,真是讓人佩服!最後,她在畢業時,很感動的 說:沒想到今生,她能當學生,能拿筆寫字,能有機會喊人一聲「老師」, 在這之前,她連作夢也不敢想,以為這輩子永遠沒有讀書的機會。由此 可知,對她來說,讀書是一件人生非常珍貴且重要的事,也因此,她對 老師格外的尊敬。

還有另一位同學,她家就住在學校旁邊,每天看著人家背著書包上學讀書,但是,她的養父母就是不准她上學,每天早上眼巴巴的看著同儕背著書包上學,只能無奈的躲在一旁暗自流淚。她說沒有上學讀書,聽別人講國語像鴨子聽雷;不識字,出門像頭盲牛,真是痛苦萬分,寸步難行。所以,她下定決心,只要,還有一口氣在,她就要來讀書,完成這一生的志願與夢想。這些早年失學的同學來就讀補校的最大心願,

莫過於在公共場所能漂漂亮亮的寫出自己的名字,能和子女兒孫用國語溝通,能看懂信件,能分出兒子或女兒的繳稅通知單,是房屋稅、地價稅、還是牌照稅,能寫出家庭的生活用品名稱,能記簡單的家庭收支,去公家機關辦事,要填寫任何表格,都不用假手他人,也不需要一直厚著臉皮拜託別人,這樣他們就心滿意足了。會讀書寫字在他們心目中,就是人世間最神氣的事!

到了九十年代後,來臺定居的新住民人口漸長,他們離鄉背井,初 到臺灣,人生地不熟,不會認路,出門都需要透過他人協助,否則回不 了家,聽不懂國語,連跟家人溝通都有困難,何況要聊天。去看醫生說 不出哪裡痛,只好用比的。看不懂國字,連自己的名字、家人的名字、 自家的住址都看不懂。語言文字的溝通產生非常大的障礙,好像,進入 一個黑暗的世界一樣,生活非常的痛苦。因此,紛紛來就讀國小補校, 從最基礎的注音符號勺勻口學起。剛開始,這些符號,對他們來說,好 像蚯蚓一樣,以為是在學日文。後來慢慢學到國字,他們說好像在學書 書,這讓我深深體會到文化的差異。補校三年,他們白天要上班工作, 晚上還要上學讀書。無論是颳風下雨或是寒流來襲,不但要忍著辛苦工 作後的疲憊身軀,還得克服照顧家人小孩及家務的繁忙,才能到學校讀 書,這需要很大的決心與毅力。而他們讀書最大的心願,就是能夠學會 生活語文,增進國語文的溝通能力,提升自我價值,營造其家庭的和諧 及親子關係,教養子女,培養親子閱讀習慣,俾利家庭與社會發展,拓 展人際關係,加快融入台灣的社會人際關係,提升其生活品質,也促進 國人對新住民的同理與認識,增進對其母國文化的交流與融合。這些新 住民吸收了我國文化,回鄉時,也會對家人宣傳,這對國民外交也是一 大貢獻。如果能開放到臺灣的百萬外籍移工,給他們機會來就讀補校教 育,除了幫助解決勞資雙方的溝通問題,對文化交流更是一大助益!

補校教育和家庭教育彼此亦相輔相成,當你教育一位新住民家長,等於是在教育他的整個家庭和下一代。解決了許多新住民子女在學校及社會的問題。一個孩子的行為舉止之養成,很大程度取決於其家庭教育。良好的家庭關係和國家的未來密不可分。所以,新住民的補校教育,看似簡單,但對整個國家的發展,著實重要。教育部自 108 學年度起,將新住民語文列入國小語文領域,我們補校的學生,也搖身一變,成為新住民語老師,專教其原母國語言,本校有來自菲律賓的<u>楊美莉和葉芸榛</u>老師、印尼的官美連老師、鄧妮佳老師、馬來西亞的<u>歐彩萍</u>老師、泰國的施伶縈老師、越南的沈清芳和黎懷湘老師。這些來自全球各地的新住民解決了本校新住民語師資缺乏的問題,這也是當初內壢國小開辦補校時,料想不到的一大益處呢!

整體而言,自民國九十一年「終身學習法」的制定,更代表著終身學習的時代已經來臨,「活到老學到老」,已經不是一句口號,而是,必

須身體力行,確實實踐的人生課題。最基層的國小補校教育,成為提供當今社會失學民眾及新住民取得國小學歷的重要機構。在這段教學的過程中,看到許多長輩、新住民,常常忍受著冬天的寒風刺骨,不畏艱難的來到學校求學,真是深深的感動與敬佩!看到他們手握畢業證書,眼中泛出滿足與自信的神情,也給了我很大的鼓舞。補校教育雖然是最基層的服務,然而,對我而言,卻是一份極有意義與價值的志業!

參考資料:

蔡孟谷: (民國 106 年)雙北地區國中補校經營現況與未來發展之研究。 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在職專班碩士論文)

教育部出版、國語日報社編(民國81年): 快樂的老學生

本文口述部分訪談退休補校老師:郭達淳老師、彭文德老師、 陳溪源老師及補校學生。